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通股份	股票代码	0025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通通		
办公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		
电话	010-67871609		
电子信箱	ir@shengtongprin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出版综合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面向出版全产业链的出版综合服务，除了原有自有产能加工服务，还提供包括创意设计、装帧排版、产能管理、原材料供应链、图书仓配等全产业链综合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出版综合服务云平台”项目。该项目在挖掘和聚合出版机构图书产品印制需求和变化趋势的基础上，整合优化生产产能，利用数字化技术进行统一生产调度和质量监控，进行标准化生产，满足出版机构的生产需求，有效简化图书生产流程，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充分发挥互联网平台高效连接、低成本沟通的优势，通过实时交流、在线传输、云端存储、网络跟单等技术改变出版机构与印刷企业之间传统的沟通模式，适应图书产品多品种、小批量、个性化的趋势，提高对出版企业的综合服务能力。

2、教育培训服务

公司致力于培养中国青少年具备面向未来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激发青少年学习主动性和自我认知，培养创造性思维，提供满足人工智能时代人才核心素养要求的教育培训服务和产品。

公司机器人教育培训服务业务是为青少年提供机器人的设计、组装、编程与运行等培训服务，同时提供海内外多种类型比赛和人工智能教育相关等级考试。公司课程培养孩子创造性思维能力、沟通与协调能力、合作能力、数理技术与工程能力、适应与探索能力、以及思维习惯等多种技能。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直营和加盟。其中，直营模式主要通过在国内一、二线城市核心城区和其他主要城市设立分/子公司进行本地化经营，加盟模式公司为一、二线城市郊区以及三、四线城市的加盟商提供特许经营授权、培训服务以及教具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952,689,690.49	1,844,400,596.79	5.87%	1,403,484,00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314,343.05	124,154,213.58	13.82%	92,544,36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508,839.94	89,525,027.95	41.31%	74,789,96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89,816.03	-40,145,177.93	874.91%	-5,399,525.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3	13.04%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3	13.04%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2%	7.86%	0.76%	6.7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669,329,668.88	2,426,033,219.63	10.03%	2,348,790,74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1,094,842.43	1,568,175,520.98	11.03%	1,536,798,018.1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8,534,839.30	474,179,295.40	528,139,270.48	551,836,28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03,309.25	35,778,239.97	31,165,455.26	62,667,33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22,033.37	32,989,267.40	25,928,800.89	62,068,73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18,851.74	125,387,936.72	25,108,202.86	177,512,528.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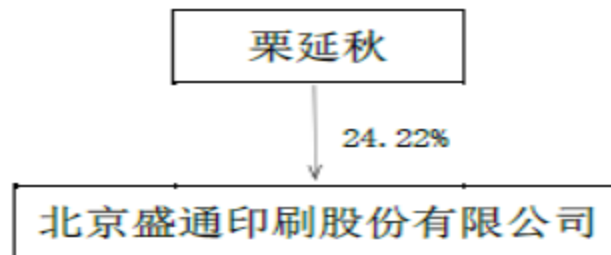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栗延秋	境内自然人	24.22%	132,791,098	100,578,000	质押	88,802,998
贾春琳	境内自然人	12.42%	68,123,971	53,132,978	质押	54,472,008
贾则平	境内自然人	4.12%	22,580,000	0	质押	15,300,000
周炜	境内自然人	3.54%	19,396,944	12,130,506	质押	17,068,744
贾子成	境内自然人	3.49%	19,125,000	0		
侯景刚	境内自然人	3.46%	18,961,707	14,920,291	质押	18,039,707
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	18,646,620	0		
北京东方卓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8,573,627	0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45%	7,966,190	0		
董颖	境内自然人	1.36%	7,475,000	0	质押	4,46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栗延秋女士与贾子成成为母子关系，贾春琳先生与贾则平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颖女士为夫妻关系。除此关联关系外，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周炜先生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7,696,944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7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9,396,944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打造教育、出版文化综合服务生态圈的发展战略，做强出版综合服务业务，做大素质教育业务。2019年，公司经营指标表现稳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95,268.97万元，同比增长5.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31.43万元，同比增长13.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650.88万元，同比增长41.31%。

报告期内，公司出版综合服务业务不断提升效率、提高品质，经营管理水平取得了长足进步。公司作为出版物印刷领域的领先企业，积极搭建和构造“出版服务云平台”，利用数字化技术进行统一生产调度和质量监控，进行标准化生产，简化图书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出版综合服务业务在“数字化、绿色化、标准化、智能化”的发展道路上走的更加坚实。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素质教育业务的投入和整合力度，夯实管理基础，推动业务升级。乐博乐博推出3.0业务升级，开启“千店计划”，成立乐博商学院，搭建在线教学平台，初步构建起OMO的教学模式。

（一）出版综合服务

1.出版综合服务盈利水平显著提升，品牌价值不断彰显。

2019年公司出版综合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2,221.9万元，同比增长1.70%，实现净利润 10,237.36万元，同比增长32.60%。

2019年，公司获得了众多的荣誉。公司荣获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百强企业”，“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北京市出版物印刷服务首都核心功能“重点保障企业”，北京市“民营企业文化产业百强企业”。公司入选“新中国70周年印刷业时代先锋企业”、2019年度中国印刷包装企业百强企业等。公司总裁栗延秋荣获第十五届“毕昇印刷杰出成就奖”。在每日经济新闻主办的2019年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中公司获得“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荣誉。这一系列荣誉，体现了社会各界对公司品牌和信誉的认同。

2019年12月，盛通股份与天津出版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两家提出将发挥各自优势，在教育培训产业、印刷智能制造、智慧教育等领域展开合作。随后，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增资入股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天津出版集团孙公司），双方共同在印刷智能制造项目上开展具体合作，实现互惠共赢。公司与天津出版集团的强强联合，彰显了公司在出版综合服务行业的实力，提高了行业影响力，获得了业内的高度评价。

2.顺应行业趋势，积极推动印刷智能化升级改造

长期来看，出版服务产业将从少品种、大批量、低技术的生产加工方向，快速向多品种、小批量、低成本、高技术的印刷产品制造与服务增值方式变革。我国出版物印刷业产业智能化程度将不断提高。

《印刷业“十三五”时期发展规划》提出：以出版物智能印刷为突破口，培育若干“智慧印厂示范项目”，加快智慧印厂建设。推动出版物印刷与数字技术融合发展。加强与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的融合，扶持培育3-5家具有影响力的互联网印刷平台。

公司积极推动印刷业务智能化升级改造，从活件接收，到直接制版、智能印刷、自动仓储以及活件交付，完全实现一体化综合服务。公司推进智能印刷生产中心与出版服务云平台无缝对接，为出版企业客户提供更加快速、高效、智能的生产交付服务，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

（二）教育培训服务业务

1.素质教育获得国家政策支持

长期以来，素质教育获得国家政策支持。最近两年，国家又进一步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素质教育发展的政策措施。

2019年2月，教育部发布《2019年教育信息化和网络安全工作要点》。提出实施学生信息素养培育行动，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信息素养评价指标体系，建立评估模型，启动中小学生学习信息素养测评。推动在中小学阶段设置人工智能相关课程，逐步推广编程教育。推动大数据、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深入应用。

2019年6月，中共中央发布《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提出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加强科学教育和实验教学。开展好学校特色体育项目。实施学校美育提升行动，严格落实音乐、美术、书法等课程，结合地方文化设立艺术特色课程。

2020年1月，教育部考试中心发布《中国高考评价体系》。在评价模式上，高考评价体系将素质教育评价维度与考查要求对接，创设出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出考生素质的问题情境作为考查载体，从而形成三位一体的素质评价模式。

近些年来，无论是中小学减负，还是中高考改革等方面政策持续落地，都看出国家大力鼓励素质教育发展的力度不断加强。

公司将把握政策机遇，通过内生和外延多种手段，做大做强素质教育业务。

2.学员人数、收入规模等保持快速增长，教育业务基础进一步夯实。

报告期，教育培训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3047.07万元，同比增长32.56%，实现净利润 3,894.08万元，同比下降17.0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130家直营店和311家加盟店，基本覆盖全国大部分的省会城市和重要地级市。公司2019年北京、南京、济南、天津、大连等20多家校区完成店面升级，为学生提供更加良好的教学环境，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在2019年3月在山东济南成立北方销售中心，为公司持续培养优秀的销售人才，为储备更多销售主管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在2019年着力推动乐博乐博的3.0教学升级。4月18日，公司召开乐博乐博课程3.0发布会，获得投资者和社会媒体的广泛关注。乐博乐博3.0升级是公司教育业务在课程教学、服务体系、校区环境、管理水平、经营理念等各个方面的系统性升级。乐博乐博3.0升级战略的实施显著提升了公司教育业务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长远的业绩增长。

2019年5月，中国青少年宫协会与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协作推动青少年编程能力等级测评项目发展。

2019年9月，公司成立乐博商学院，通过内部选拔优秀培训老师、外部聘请专家顾问等多种形式，对乐博乐博体系内门

店店长、主管进行系统培训，提高了门店店长和主管们的经营管理水平。

2019年公司积极响应北京市教委号召，通过层层选拔考核顺利投标成功《初中生开放实践活动》，为深化北京市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添砖加瓦。

公司加大课程研发升级力度。乐博乐博教研团队邀请了来自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等专家和中小学的一线教育骨干作为课程顾问，在对教学服务平台上大量数据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研究性教学模式，不断根据中国学生的学习情况，提升和优化标准化课程内容。公司课程体系越发受到学生和家长的欢迎。

公司重视赛事培训。2019年，乐博乐博的多支学员队伍在VEX机器人世界锦标赛、世界机器人大赛、亚洲青少年机器人锦标赛中获得奖项。

3.布局在线教育，前瞻构建OMO教学体系

2019年4月，乐博乐博课程3.0发布会上，正式发布了公司线上教学平台，战略布局了线上少儿编程教育。公司依托线下门店和线上教学平台，初步构建了线上和线下相融合的教学模式，使得整个的教学过程，线上线下能够及时互通，教学数据能够有效沉淀。通过大数据分析，将教学数据深入挖掘之后，反馈到教研和教学环节，持续优化课程和教学，提升学生的学习体验。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出版综合服务	1,622,218,967.24	121,217,582.10	18.59%	1.70%	44.68%	3.27%
教育培训业务	330,470,723.25	50,594,146.57	45.71%	32.56%	-11.52%	-2.9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
-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

(3) 在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下新增“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1)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参与设立了上海兴源商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7.5%），上海兴源商贸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北京乐博乐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拓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肥乐学乐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乐博乐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拓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肥乐学乐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盛通知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码未来（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码未来（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参与设立了武汉乐博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北京乐益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北京中少童创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0%），武汉乐博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乐益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少童创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受让了广西乐博乐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武汉乐小博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广西乐博乐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乐小博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